

106年公務、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、106年交通
事業鐵路、公路、港務人員升資考試試題

代號：20850

全一頁

等 級：薦任

類科(別)：勞工行政

科 目：勞資關係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請說明雇主於何種情形下有支付資遣費的義務，所支付的資遣費性質分別為何？
(25 分)
- 二、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規定事業單位應舉辦勞資會議，以協調勞資關係，促進勞資合作，提高工作效率。請說明勞資會議有何種權限？(25 分)
- 三、何謂「不當勞動行為」？請說明我國工會法第 35 條與團體協約法第 6 條規定有那些不當勞動行為？(25 分)
- 四、我國欲參加跨太平洋夥伴協定 (TPP)，其主要的勞工保護條款，包含國際勞工組織 (ILO) 1998 年勞動基本權利與原則宣言所列舉的八項基本公約 (Fundamental Conventions)。請說明何謂「基本公約」？涉及的勞動基本權利事項為何？(25 分)